华东理工大学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7 年普通招考非全日制社会工作专业博士研究生招生办法

为吸引国内外优质生源到我校攻读博士研究生，进一步提高博士生的生源质量，充分发挥导师和专家组在博士生招生中的主导作用，大力培养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需要的高层次研究型与应用型专门人才，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秉承“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在 2027 年开展非全日制社会工作专业博士招生。我院普通招考博士研究生实行“申请-考核”制。

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博士招生按照《华东理工大学 202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执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订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7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细则。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本细则适用于 2027 年通过普通招考方式报考华东理工大学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非全日制社会工作专业博士的考生。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7 年社会工作专业博士招生类型为“非全日制定向”。

二、申请条件

（一）基本要求

1. 申请者须满足我校 202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的报考条件。

2. 社会工作专业博士申请者须在社会工作相关领域已取得具有影响力的科研成果或专业实践成就，具备扎实深厚的专业基础和创新意识，并同时对实践研究抱有持续而浓厚的探索热情。

3. 申请者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良，未有不及格的必修课程。

（二）网上报名及缴费

1. 报名时间：2026 年 11 月 5 日-2026 年 12 月 10 日。届时考生可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进行网上报名。报名网址：https://yz.chsi.com.cn/。

2. 网上缴费

考生需缴纳报考费 250 元/人次；缴费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5 日-2026 年 12 月 10 日；考生报名后直接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缴费。未按时缴纳报考费者，网上报名无效；已网上缴费，但未参加考核者（含未通过材料审核的考生），所缴报考费概不退还。

（三）申请材料

完成网上申请的考生请于 2026 年 11 月 5 日-2026 年 12 月 10 日向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提交以下纸质材料：

1. 《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通过报名系统打印）；考生本人应填写好本人自述及本人签名。报考定向博士的考生提交的报名信息简表上，应由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注明同意报考定向就业博士，负责人签字并盖单位公章或人事部门公章。

2. 本科学历学位材料：《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1 份，以及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各 1 份；

3. 硕士学历学位材料：

（1）已经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1 份，以及硕士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复印件各 1 份；

（2）考生的最后学历学位如果是境外获得的，必须先至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认证书》复印件 1 份；

注意：无法直接在网上打印《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的考生，请提前两个月到“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进行学历认证；完成认证后，请提交学历认证报告复印件 1 份。认证办法详见 http://www.chsi.com.cn/xlrz/；

4. 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5. 硕士学位论文 1 份；

6. 本科和硕士课程成绩单各 1 份，须加盖培养单位公章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7. 本人博士阶段研究计划（含选题依据、研究背景、文献综述、理论框架、研究方法、主要创新点等内容，6000 字以内）； Word 版研究计划请一并发送至 xuyanping@ecust.edu.cn；

8. 在校或工作期间的学术成果或专业实践成果（含已取得的专利），包括公开发表的学术期刊论文、学术会议论文、专利、专著、研究报告等相关材料的复印件；

9. 与报考学科领域相关的 2 位专家的推荐信（其中 1 位原则上为申请者硕士导师）；

10. 申请外语免考的考生，须提供外语成绩证明的复印件 1 份；

11. 本人实践经历（简要说明从事过的专业项目名称和在项目中主要承担的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相关证明）及提供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应盖单位公章）。

纸质材料寄送要求：

考生需在 **2026 年 12 月 11 日前**将上述材料（2-11）按顺序装订成册，并附上目录；材料 1、9（原件）需单独分装，并在 **2026 年 12 月 11 日前**将申请材料**顺丰快递**寄至：上海市徐汇区梅陇路 130 号华东理工大学团结一二楼 115 室许老师收，邮编 200237，电话 13774249005。

电子材料发送要求：

附件《2027 年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情况表》(Excel 文档）及材料 7 本人博士阶段研究计划电子版（WORD 文档）请于 2026 年 12 月 11 日前发送至 xuyanping@ecust.edu.cn。**邮件主题为“社工专博-申请人姓名-申请材料”，Excel 附件命名为：“社工专博-申请人姓名-考生情况表”，Word 附件命名为：“社工专博-申请人姓名-研究计划”。**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材料，或所提交的申请材料不符合要求，按放弃处理。考生应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不得伪造申请材料。

三、考核方案

（一）初审审核

由学院招生领导小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按照一定的录取差额比例择优选拔下一阶段的考核者，审核材料的依据为：

1. 外语能力等级证书；

2. 考生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所具备的专业基础知识及创新实践能力；

3. 考生在所报考学科领域的科研能力及学术水平等（例如已公开发表的学术期刊论文、学术会议论文、决策咨询报告、专利、专著等）。

（二）外语考核

初审合格者进入英语考核。考生网报时须选择是否参加外语水平考核。

1. 报考少民骨干专项计划的专业博士考生必须参加由学校组织的外语水平考核，其余非专项计划专业博士考生外语考核由学院统一组织，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考生，外语水平考核可免试。

英语要求：

（1）英语六级≥425 分

（2）专业英语四级/八级≥60 分

（3）雅思≥6 或托福≥80/550 或 GRE≥260/1300

（4）在母语为英语的国家全日制学习一年以上，且该经历须为申请人当前申请所依据的最高学历（学位）阶段的全日制学习经历（需提供国外学习经历的证明和成绩单）。

（5）在母语为英语的国家持续工作一年以上（需提供海外工作经历的相关证明）

小语种：仅限我校 2027 年招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语种；须提供国家级语言考试（中国举办或该语言国举办）的合格证书或成绩单。

外语成绩不符合外语免考条件的考生，需参加我院统一组织的外语考试，并达到我院划定的分数线。外语成绩不计入总成绩。

（三）综合考核

由学院设立“综合考核专家组”(由不少于 5 名博导组成)，对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进行综合考核。考核形式为面试，面试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综合考核分为专业基础、专业综合和综合能力三部分，每部分满分为 100 分，任一部分成绩在 60 分以下视为考核不合格，不得录取。

1. 专业基础(100 分)：以学术报告（PPT）形式介绍工作期间的研究工作、取得的学术成果或专业实践成果，详细介绍攻读社会工作专业博士的研究计划等。报告时间约 10 分钟。

2. 专业综合（100 分）：考核专家组就考生申请阶段提交的材料和现场所作报告（PPT）的相关问题进行提问，依据考生的表现情况打分。时间约 10 分钟。

3. 综合能力（100 分）：包括专业英语、个人成果、人文素质、交流表达、培养潜质等对学生综合能力进行评价。时间约 10 分钟。

综合考核成绩=专业基础成绩+专业综合成绩+综合能力成绩，其中任一部分成绩在 60 分以下视为考核不合格，不得录取。

综合考核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同等学力加试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考生，复试阶段须加试两门本专业硕士学位主干课程，考核成绩合格后才可进行复试。加试科目中有任一门成绩低于 60 分则视为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考核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录取办法

参照《华东理工大学 2027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招收“申请-考核”博士学位研究生以学院为单位进行招生，按综合成绩从高到低分别排序，确定拟录取名单。综合成绩=专业基础+专业综合+综合能力。外语水平考核未达到规定的录取要求的考生不予录取。政治理论成绩低于 60 分则视为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五、学费及奖学金

华东理工大学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非全日制社会工作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制四年，学费为 20 万元（5 万元/学年）。

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设有非全日制社会工作专业博士奖学金体系，包括学业奖学金、实践创新奖学金、徐永祥社会工作发展基金 DSW 专项奖学金等。来自中西部社会工作一线、成绩优异且实践创新有突出贡献者，可最高享受综合奖学金 10 万元。

六、联系方式

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联系电话：021-64252453，邮箱：yzb@ecust.edu.cn。 学院联系电话：13774249005，邮箱：xuyanping@ecust.edu.cn

七、监督机制

本细则由学院招生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复试期间若有咨询或投诉可与学院招生领导小组联系。联系方式： 13774249005；邮箱：xuyanping@ecust.edu.cn

社会与公共管理学院

2026.11